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2018年度）

保荐机构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惠伦晶体
保荐代表人姓名：陈轩壁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保荐代表人姓名：孙坚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培训实施人员姓名：方大军（持续督导专员）	
培训时间：2018年4月23日	
培训内容：《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及配套监管政策分析与解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伦晶体”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相关持续督导职责。

2018年4月23日，保荐机构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进行了现场培训，并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现将培训情况总结如下：

一、培训地点和培训形式：公司一楼会议室，讲座、座谈和电话参会相结合

二、培训内容：分析讲解《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最新监管配套政策，解读证监会依法、从严、全面的监管理念。

三、培训目标：通过对上市公司再融资新政及配套政策的学习，深化公司管理层对证监会依法，全面，从严的监管理念的理解，加强公司规范运作意识。

四、培训成果：公司管理层通过对上市公司再融资法律法规及配套政策的认真学习，认真领会了证监会依法、全面、从严的监管理念和政策导向，深刻认识到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依法合规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进一步增强了规范运作意识。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2018年度）》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轩壁



孙 坚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3日

